

老子韓非列傳第三

老子者 楚苦縣厲鄉曲仁里人也 姓李氏 名耳 字聃 周守藏室之史也

孔子適周 將問禮於老子 老子曰 子所言者 其人與骨皆已朽矣 獨其言在耳 且君子得其時則駕 不得其時則蓬累而行 吾聞之 良賈深藏若虛 君子盛德 容貌若愚 去子之驕氣與多欲 態色與淫志 是皆無益於子之身 吾所以告子 若是而已 孔子去 謂弟子曰 鳥 吾知其能飛 魚 吾知其能游 獸 吾知其能走 走者可以爲罔 游者可以爲綸 飛者可以爲矰 至於龍吾不能知 其乘風雲而上天 吾今日見老子 其猶龍邪

老子脩道德 其學以自隱無名爲務 居周久之 見周之衰 迺遂去 至關 關令尹喜曰 子將隱矣 彊爲我著書 於是老子迺著書上下篇 言道德之意五千餘言而去 莫知其所終

或曰 老萊子亦楚人也 著書十五篇 言道家之用 與孔子同時云

蓋老子百有六十餘歲 或言二百餘歲 以其脩道而養壽也

自孔子死之後百二十九年 而史記周太史儋見秦獻公曰 始秦與周合 合五百歲而離 離七十歲而霸王者出焉 或曰儋卽老子 或曰非也 世莫知其然否 老子 隱君子也

老子之子名宗 宗爲魏將 封於段干 宗子注 注子宮 宮玄孫假 假仕於漢孝文帝 而假之子解爲膠西王卬太傅 因家于齊焉

世之學老子者則絀儒學 儒學亦絀老子 道不同不相爲謀 豈謂是邪 李耳無爲自化 清靜自正

莊子者 蒙人也 名周 周嘗爲蒙漆園吏 與梁惠王 齊宣王同時 其學無所不闕 然其要本歸於老子之言 故其著書十餘萬言 大抵率寓言也 作 漁父 盜跖 胠篋 以詆訛孔子之徒 以明老子

之術 畏累虛 亢桑子 之屬 皆空語無事實 然善屬書離辭 指事類情 用剝剝儒 墨 雖當世宿學不能自解免也 其言洸洋自恣以適己 故自王公大人不能器之

楚威王聞莊周賢 使使厚幣迎之 許以爲相 莊周笑謂楚使者曰 千金 重利 卿相 尊位也 子獨不見郊祭之犧牛乎 養食之數歲 衣以文繡 以入大廟 當是之時 雖欲爲孤豚 豈可得乎 子亟去 無污我 我寧遊戲污瀆之中自快 無爲有國者所羈 終身不仕以快吾志焉

申不害者 京人也 故鄭之賤臣 學術以干韓昭侯 昭侯用爲相 內脩政教 外應諸侯 十五年 終申子之身 國治兵彊 無侵韓者

申子之學本於黃老而主刑名 著書二篇 號曰 申子

韓非者 韓之諸公子也 喜刑名法術之學 而其歸本於黃老 非爲人口吃 不能道說 而善著書 與李斯俱事荀卿 斯自以爲不如非

非見韓之削弱 數以書諫韓王 韓王不能用 於是韓非疾治國不務脩明其法制 執勢以御其臣下 富國彊兵而以求人任賢 反舉浮淫之蠹而加之於功實之上 以爲儒者用文亂法 而俠者以武犯禁 寬則寵名譽之人 急則用介冑之士 今者所養非所用 所用非所養 悲廉直不容於邪枉之臣 觀往者得失之變 故作 孤憤 五蠹 內外儲 說林 說難 十餘萬言

然韓非知說之難 爲 說難 書甚具 終死於秦 不能自脫

說難曰

凡說之難 非吾知之有以說之難也 又非吾辯之難能明吾意之難也 又非吾敢橫失能盡之難也 凡說之難 在知所說之心 可以吾說當之

所說出於爲名高者也 而說之以厚利 則見下節而遇卑賤 必棄遠矣 所說出於厚利者也 而說之以名高 則見無心而遠事情 必不收矣 所說實爲厚利而顯爲名高者也 而說之以名高 則陽收其身而實疏之 若說之以厚利 則陰用其言而顯棄其身 此之不可不知也

夫事以密成 語以泄敗 未必其身泄之也 而語及其所匿之事 如是者身危 貴人有過端 而說者明言善議以推其惡者 則身危 周澤未渥也而語極知 說行而有功則德亡 說不行而有敗則見疑 如是者身危 夫貴人得計而欲自以爲功 說者與知焉 則身危 彼顯有所出事 迺自以爲也故 說者與知焉 則身危 彊之以其所必不爲 止之以其所不能已者 身危 故曰 與之論大人 則以爲閒己 與之論細人 則以爲粥權 論其所愛 則以爲借資 論其所憎 則以爲嘗己 徑省其辭 則不知而屈之 汎濫博文 則多而久之 順事陳意 則曰怯懦而不盡 慮事廣肆 則曰草野而倨侮 此說之難 不可不知也

凡說之務 在知飾所說之所敬 而滅其所醜 彼自知其計 則毋以其失窮之 自勇其斷 則毋以其敵怒之 自多其力 則毋以其難概之 規異事與同計 譽異人與同行者 則以飾之無傷也 有與同失者 則明飾其無失也 大忠無所拂悟 辭言無所擊排 迺後申其辯知焉 此所以親近不疑 知盡之難也 得曠日彌久 而周澤旣渥 深計而不疑 交爭而不罪 迺明計利害以致其功 直指是非以飾其身 以此相持 此說之成也

伊尹爲庖 百里奚爲虜 皆所由干其上也 故此二子者 皆聖人也 猶不能無役身而涉世如此其汙也 則非能仕之所說也

宋有富人 天雨牆壞 其子曰 不築且有盜 其鄰人之父亦云 暮而果大亡其財 其家甚知其子而疑鄰人之父 昔者鄭武公欲伐

胡 迺以其子妻之 因問羣臣曰 吾欲用兵 誰可伐者 關其思曰 胡可伐 迺戮關其思 曰 胡 兄弟之國也 子言伐之 何也 胡君聞之 以鄭爲親己而不備鄭 鄭人襲胡 取之 此二說者 其知皆當矣 然而甚者爲戮 薄者見疑 非知之難也 處知則難矣

昔者彌子瑕見愛於衛君 衛國之法 竊駕君車者罪至刖 旣而彌子之母病 人聞 往夜告之 彌子矯駕君車而出 君聞之而賢之 曰 孝哉 爲母之故而犯刖罪 與君游果園 彌子食桃而甘 不盡而奉君 君曰 愛我哉 忘其口而念我 及彌子色衰而愛弛 得罪於君 君曰 是嘗矯駕吾車 又嘗食我以其餘桃 故彌子之行未變於初也 前見賢而後獲罪者 愛憎之至變也 故有愛於主 則知當而加親 見憎於主 則罪當而加疏 故諫說之士不可不察愛憎之主而後說之矣

夫龍之爲蟲也 可擾狎而騎也 然其喉下有逆鱗徑尺 人有嬰之 則必殺人 人主亦有逆鱗 說之者能無嬰人主之逆鱗 則幾矣

人或傳其書至秦 秦王見 孤憤 五蠹 之書 曰 嗟乎 寡人得見此人與之游 死不恨矣 李斯曰 此韓非之所著書也 秦因急攻韓 韓王始不用非 及急 迺遣非使秦 秦王悅之 未信用 李斯姚賈害之 毀之曰 韓非 韓之諸公子也 今王欲并諸侯 非終爲韓不爲秦 此人之情也 今王不用 久留而歸之 此自遺患也 不如以過法誅之 秦王以爲然 下吏治非 李斯使人遺非藥 使自殺 韓非欲自陳 不得見 秦王後悔之 使人赦之 非已死矣

申子 韓子皆著書 傳於後世 學者多有 余獨悲韓子爲 說難而不能自脫耳

太史公曰 老子所貴道 虛無 因應變化於無爲 故著書辭稱微妙難識 莊子散道德 放論 要亦歸之自然 申子卑卑 施之於名實 韓子引繩墨 切事情 明是非 其極慘礪少恩 皆原於道德

之意 而老子深遠矣